

【美】莎拉·迪森 著

就在今年夏天，再给自己一次机会，找回失去的一切。

夏日单车之恋



ALONG
FOR THE
RIDE

舒灵 译 廖鑫 校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NLIC2970867923

夏日单车之恋

【美】莎拉·迪森 著
舒灵 译 廖鑫 校译

ALONG FOR THE RIDE



NLIC2970867923

人民文学出版社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图字 01-2012-5567

All rights reserved including the right of reproduction in whole or in part in any form.

This edition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Viking Children's Books**, a division of Penguin Young Readers Group, a member of Penguin Group(USA) Inc.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夏日单车之恋/(美)迪森著;舒灵译. —北京:
人民文学出版社,2012
ISBN 978-7-02-009485-1

I. ①夏… II. ①迪… ②舒… III. ①长篇小说-美
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217583 号

责任编辑:马爱农
特约策划:王轶华
封面设计:董红红
校 译:廖 鑫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 址 <http://www.rw-cn.com>
印 制 山东德州新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250 千字
开 本 890×1240 毫米 1/32
印 张 11.5
版 次 2012 年 12 月北京第 1 版
印 次 2012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09485-1
定 价 32.00 元

谨以此书献给我的母亲辛西亚·迪森,感谢她帮助我学会如何成为一个好女孩;也感谢我的女儿莎夏·柯蕾曼婷,教会了我其余的一切。

你最想的奖才是，要当上你妹妹的大姐姐。你太棒了，你的爸爸和
大人真有眼，丁奇先生，还管人，这样太厉害了。每天跟大人个故事
都真

第一章

她寄来的电子邮件每次都是这样开头的。
“嗨！奥登！”
就是那个多出来的惊叹号让我很受不了。母亲说这是无谓又夸张的过度欢欣写法。对我来说，它只是让我觉得厌烦而已，事实上，我继母海蒂的所作所为全都让人嫌恶。

“我希望你最后这几个礼拜的课程都上得很顺利。我们在这里过得很好！我只要在你妹妹出生之前把几件事情处理完就行了。她最近在我肚子里踢得很厉害，简直像在里面练空手道似的！我最近可以说一直都在忙着处理店里的事情，还有布置婴儿房，做好最后的准备。我用粉红色和褐色装饰婴儿房，看起来真是美极了。我会附上一张照片，好让你看看婴儿房的样子。

你爸爸跟平常一样，还是忙着写他的书。我猜以后我跟小宝宝半夜起来时，可能还会常常看到他挑灯夜战呢！我真的很希望你能好好考虑，在学期结束之后来找我们。一定会很好玩的，如果你能来的话，这个暑假对我们大家都会很特别。不管你什么时候想来都可以，我们都很期待见到你！爱你的海蒂，还有你爸爸和即将出生的小宝宝！

光看到这封信就让我觉得精疲力竭。部分的原因是她那种过于

兴奋的措词，好像有人在耳边大吼大叫似的。但是，最主要的是海蒂这个人关系。她实在是太啰唆、太夸张、太兴奋了，而且很烦人。自从她跟我父亲交往、怀孕，并在去年结婚之后，她对我的态度一直都是这个样子。

母亲表示她一点都不觉得惊讶。自离婚之后，她早就料到父亲很快就会“勾搭上某个女孩子”，她是这么形容的。海蒂今年二十六岁，跟母亲怀我哥荷里斯的时候一样大，我母亲在两年后又怀了我。然而她们两人的个性却有着天壤之别。母亲是个聪明睿智的学者，是国内十分知名、研究文艺复兴时期女性角色的专家，而海蒂，唉，海蒂是那种会把所有精力都放在保养外貌上的女人，修剪手指甲、脚趾甲和挑染头发，对所有关于穿着打扮的琐事全都一清二楚，写给别人的信都很饶舌，其实人家根本就没兴趣知道这些无聊的事情。

他们交往的时间很短，两三个月内就播了种，母亲是这么描述的。就这样，父亲从过去长久以来的身分，维多利亚·魏斯特教授的丈夫以及受欢迎的小说家——但现在大家比较熟知的是他在学术界长期与人不和的事情，而非他进度极为缓慢的新书——变成另一个女人的丈夫和她腹中孩子的父亲。除了这一切的改变之外，还要加上他在威玛大学创意写作主任的新职位。那是一所在海滨小城镇里的小型学院，所以我父亲的人生似乎彻底改变了。即使他们常常邀我过去，我也不确定我会想知道自己在那里是否还有一席之地。

这时我听到另一个房间突然传来一阵笑声，接着是酒杯碰撞的声音。母亲又跟研究生举办了一场派对；“这种聚会刚开始都像是正式

的晚宴。”她说，“这个文化里极度缺乏文化！”后来总是无可避免地堕落成一场大声喧哗又醉醺醺的文学理论辩论会。

我看了一下时钟，十点三十分了，随后用脚趾轻轻踢开房门，到走廊去看厨房的情形。当然，母亲还是跟往常一样坐在厨房的大长桌上，手上端着一杯红酒。围在她身旁的照样都是一群研究所的男孩子，每个人都以爱慕的眼神望着她，我约略听到她谈论着英国诗人马洛和女性文化。

这只是母亲众多迷人的矛盾性格之一。她是研究文学中女性角色的专家，可是，实际上，她所研究的那些女性却不大喜欢她。部分的原因是多数的女性都嫉妒她：因为她太聪明，几乎到门萨国际高智商组织的等级。她的学术成就——出版了四本书，发表过无数的文章，目前担任首席教授——和她的外表——身材高挑，曲线玲珑有致，一头乌黑、野性十足的长发，通常都随意地披散在肩上，这是她唯一一项无法控制的特质。基于这种种理由，女研究生通常都很少出席这种聚会，就算来了，也很少会再度出席。

“魏斯特博士，”其中一位学生穿着廉价破旧的运动衫，蓬头乱发，戴着黑框眼镜，一副典型书呆子的形象，他说，“你真的应该把这些想法写成一篇文章，这些点子实在太有趣了。”我看着母亲轻啜一口葡萄酒，把黑发轻轻往后一拨。“喔，老天，那可不行。”她用那低沉粗哑的嗓音说道，听起来像是老烟枪的嗓音，但她一辈子都不曾抽过半根烟。“我现在连写自己的书都快找不到时间了，至少那还是有酬劳的，如果那一点稿费也算酬劳的话。”

又一阵恭维的笑声。母亲总是喜欢抱怨她拿到的稿费太少，那些全都是由大学发行的学术丛书，而那些愚蠢的家庭主妇爱看的书却能赚大钱。在母亲生活的世界里，人人都会带着一本莎士比亚的诗集到海边，身旁或许还会放几本古典的史诗。

不过，这位四眼田鸡的书呆子仍然不肯放弃。“这真的是很棒的点子，如果你愿意的话，我可以，嗯，跟你共同执笔。”母亲抬起头来，眯起眼睛看着他，全场一阵沉默。“喔，天啊！你真是贴心呢！可是我从来不跟人合著的，我不跟人共享办公室，也不跟同事约会，其实我是个很自私的人。”

即使从这么远的地方，我也看得出那个四眼田鸡惊喘一声，脸颊顿时红了起来，伸手去拿酒瓶，试图掩饰自己的尴尬。真是白痴！我心想，一面把房门关起来。想这么快和我母亲发展出亲密的关系可没有那么容易，这我最清楚了。

十分钟后，我悄悄从侧门溜出去，鞋子夹在腋下，坐进我的车子里。车子驶过几乎空荡荡的街道，经过邻近的宁静小区和昏暗的店家，最后终于看到瑞伊餐馆在前方出现。这间餐馆很小，闪烁的霓虹灯过多，桌子又总是黏腻腻的，可是它却是本镇唯一一家全年无休，二十四小时开放的餐馆。因为我晚上都不大睡觉，所以常常到那里去看书或是做功课，慢慢地啜饮一杯饮料，直到太阳出来为止。

我是从三年前父母亲的婚姻触礁时开始失眠的。我实在不需要对他们分居的事情感到惊讶，从我有记忆以来，他们都是吵吵闹闹的，不过他们吵架的话题大多关于工作，而不是个人的情感。

他们俩一念完研究所的课程就来到 U 大，父亲在那里获得一个助理教授的教职，当时他刚找到一家出版社帮他出版第一本小说《独角鲸》，而母亲正怀着我哥，同时又要努力完成她的博士论文。时光迅速转到我出生的时候，当时父亲的书得到了各界的好评，销售也如日中天，进入“纽约时报畅销排行榜”，还得到“美国国家图书奖”提名，他在创意写作系的职位渐渐攀升，而母亲的情况却如她自己所形容的：迷失在一堆尿布和自我怀疑的大海之中。不过，等我上了幼儿园，母亲便有如复仇般地回到学术界，在大学里担任客座教授，并找到出版社帮她出版论文。过了一段时间她便成了那个学院里最受欢迎的教授之一，并得到全职的聘书。不久之后，她又出版了第二本和第三本书，这段期间，父亲都在一旁观看。他说他对母亲的成就引以为傲，还常开玩笑地说母亲是他的饭票；她才是我们家中养家糊口的人。后来母亲得到了无比殊荣的首席教授职位，而他却被出版商拒之门外，于是他们的关系便开始恶化了。

他们的争吵似乎都是在晚餐的餐桌上开始的，其中一位发表了某些评论，另一位就开始为自己辩护。刚开始只是一点小口角，针锋相对的话语、敲锅盖抗议，后来似乎就平息了下来……起码表面上看来如此，但到了晚间约莫十点或十一点左右，我会又突然听到他们为同样的话题开始争吵。隔一阵子之后，我才发现原来他们选择在这个时段吵架是为了等我睡着。因此某天晚上我决定熬夜不睡。我让房门敞开着、灯也亮着，还故意不时走出去上厕所，洗手时发出很大的声音。有一段时间这种方式似乎还蛮有效的。不过后来就不管用了，他

们又开始大吵大闹起来。但是我的身体已经习惯晚睡了,这意味着后来我每天醒着听进每一句话。

我认识的人之中,有许多人的父母都分居或离婚了,不过每个人处理的方式似乎不尽相同:有的人惊骇莫名,有的人失望透顶,也有的人觉得大大松了一口气。但是这种时候大家通常都会大量讨论自己的心情,不管是跟双亲一起,或是一对一的个别讨论,不是做团体心理治疗,就是跟心理医生个别谈话。我家却是例外。他们并未给我一个“坐下,我们必须谈谈”的机会。这个消息是由母亲告诉我们的,她站在厨房的餐桌旁,父亲则靠在附近的柜子边,一脸疲倦地扭动着双手。“你爸跟我决定要分居了。”她对我说道,语气非常冷淡,如同我经常听她批评学生作业时的那种公事公办的口吻。“我相信你也会同意,这样对我们大家都好。”

听到这个消息时,我不知道我的感觉是什么。既没有松了一口气,也没有失望透顶,同样的,我也不觉得惊讶。令我诧异的是,当我们三个坐在那里时,我感觉自己很幼小,像个孩子一般。这真的是一件很奇怪的事情,仿佛这重大的决定,刹那间将我变成了孩子,可是这一切来得实在太晚了点。

当然我也曾经是个孩子,可是当我出生时,我哥——这个哭闹得超严重的婴儿、过动儿,这个生性活泼,应该说不可理喻的儿童已经把我父母的精力给磨蚀殆尽了。他到现在还是让父母伤透脑筋,只是改从另一个大陆折磨他们而已;此时他在欧洲周游列国,偶尔会寄几封

电子邮件报告近况,描述他看到某些令他感触良多的景物,让他想到要如何规划人生,接下来就是要求再寄一点钱给他,好让他将此计划付诸行动。起码他出国流浪的事情听起来好像是一场艺术之旅:我父母可以告诉他们的朋友说,荷里斯是在埃菲尔铁塔附近抽烟,而不是在食品杂货店门口抽烟,这样听起来好一点。

如果荷里斯是个大孩子的话,我就是个小大人。

三岁时的我可以坐在一群讨论文学的大人面前,一声不吭地给我的着色本上色。我从很小的时候就学会自己找乐子,从幼儿园开始就一直很努力用功读书,因为学业成绩最能引起我父母的注意。他们的客人若不小心在我面前说了脏话,或是儿童不宜的事情,我母亲还会说:“喔,别担心,奥登很早熟的。”我的确很早熟,不管是两岁、四岁,还是七岁都比同龄的人早熟。当荷里斯还很需要大人特别照顾时,我父母已经把我放在婴儿车里到处跑,让我一天到晚跟着出门。他们带我去聆听交响乐、观看美术展、参加学术研讨会、出席委员会的会议,大家只希望看到我的人,却不想听到我出声。我几乎没什么时间可以游乐或玩玩具,虽然我从来不渴望书本,可是生活中却到处充满了书本。

因为这样的成长背景,我似乎很难跟同龄的孩子相处。我不了解他们的疯狂行为和发泄精力的方式;比方说,他们互丢坐垫时的喧闹,或是在死巷内疯狂骑单车的行径,可是,不管怎么样,这一切都跟我平常做的事情相距甚远,就算有机会的话,我也无法想象自己会去

从事那种活动。我不是那种人,而那些爱玩枕头大战和疯狂骑单车的人,也不会去上我父母喜欢的那种极度重视成绩,课业进度超前的学校。

事实上,过去四年里,我已经换了三所学校。我在杰克森高中只上了几个礼拜的课,母亲就因为在我的英文教学进度表上发现了拼音和文法上的错误,而帮我转到当地的私立学校柏金斯高中。这间学校规模比较小,对学科的要求也比较严格;可是跟我三年级时转入的基辅尼布朗特许学校^①相比,还是相差甚远。这所特许学校由当地几位卸任教授共同创办,是一所专门培育资优生的学校。全校顶多只有一百个学生,强调小班制教学,跟当地的大学有密切的往来,学生还可以提前到大学去修学分。我在基辅尼布朗只交到少数几个朋友,在竞争激烈的风气下,学校的课程又多以自动导向的学习方式为主,因此,要接近其他同学可以说非常困难。其实我对这些事情也不是很在乎。上学是我的慰藉,念书让我得以逃避现实,能让我经历上千种不同的人生。我父母越是抱怨荷里斯成绩差、缺乏上进心,我越是用功。虽然他们以我为傲,可是我的好成绩似乎从未让我得到我真正想要的东西。我这么聪明,早该知道成绩不好才能赢得父母的关切。可是等到我了解这一点时,名列前茅已经成了一个难以戒除的习惯了。

父亲是在我高二开学后不久搬出去的,他在学校旁边租了一间附

^① 特许学校(Charter school):自一九九〇年以来,在美国兴起的众多公办民营学校之中的一种学校类型。

家具的公寓，附近的邻居大多是学生。我本来周末应该都要到他那里去住的，可是他的情况不允许，仍在拼命撰写他那令人质疑是否会展开的第二本书，母亲的作品反而越来越受到学术界的关切，这点让他很不舒服。话说回来，待在母亲的屋子里也好不到哪里去，她忙着庆祝新生活和在学术界的成功，经常有人簇拥在她身边，学生们来来去去，每个周末都有晚宴。似乎除了瑞伊餐馆之外，没有一个地方是清静的。

话说我开车经过那里已经好几千遍了，但从来不曾想过要在那里停车，直到一天晚上，大约凌晨两点多，我正要回家时才停下来。父亲和母亲都不会特别注意我的行动。因为我在学校有时晚上有课，白天又有很多不定期的研讨会，还有好几堂的自修时间，这些让我得以自由出入，他们也很少过问，所以他们两个都没发现我晚上不睡觉的事情。那天晚上，我瞄了瑞伊餐馆一眼，不知为什么，里面有些东西吸引了我。那个餐馆看起来很温暖，有种令人安心的感觉，坐在里面的人至少有一样特质跟我相同，都是夜猫族。于是我停下车，走了进去，点了一杯咖啡和一份苹果派，在那里一直待到天亮。

瑞伊餐馆有个优点，就是即使我成了常客，也不会有人来打扰我。没有人会问一些我不想回答的问题，人们的互动都很简短亲切。如果人与人之间的关系都这么单纯的话，我就会很清楚该怎么扮演自己的角色了。

去年秋天，一位身材壮硕、名牌上写着“茱莉”的女服务生，在我续杯咖啡时，瞥见我正在填写的申请表。

“迪弗斯大学，”她出声念道，随后看了我一眼。“不错的学校。”

“顶尖的大学之一。”我同意道。

“你觉得自己申请得上吗？”

“可以。”我点点头。

她笑了一下，好像觉得我这样说很可爱，随后拍了一下我的肩膀。

“年轻又有自信真是好啊！”说完便拖着脚步离开了。

我本来想告诉她，其实我并非有自信，只是很用功而已。可是她已经走到另一个隔间，跟坐在那里的客人聊天了，我知道她对这件事情也不是很在乎。在某些人的世界里，学校、报告、班级、提前申请学校、平均成绩很重要，但是对某些人来说，这些事情一点都不重要。我几乎从小到大都是属于前者，以至于进了瑞伊餐馆这属于后者的天地，我还是改不了旧习。

我把自己逼得很紧，又进入非正统的私立学校，就表示我一定会错过在柏金斯高中那些朋友们去年一整年都在讨论的高年级活动。我唯一会考虑参加的活动是毕业舞会，理由也只是因为跟我一起竞争第一名的主要对手杰森·塔布特邀请我参加毕业舞会作为求和的方式罢了。可是我后来也没机会参加，因为他在最后一刻受邀参加了大型环保会议，因而临时取消了舞会的活动。我告诉自己，不用在乎这种小事，舞会就跟那些枕头大战和在死巷中骑单车的事情一样无聊透顶，并不是什么重要的事。可是我还是难免会好奇，毕业舞会的那天晚上我究竟错过了什么。

有时候凌晨两三点或清晨四点坐在瑞伊餐馆时，我会莫名地想起

这件事。当我抬起头来，目光从书本移到周围的人群时——除了一些卡车司机开车经过此地，会进来喝杯提神的咖啡，然后再开往下一个州之外，也偶尔会有几个神经发作睡不着觉的人——心中涌起的那份感觉，就跟母亲宣布与父亲分居那天一样。仿佛我并不属于这个地方，此时的我应该待在家里，跟其他人一样躺在床上睡觉，再过几个小时就要去上学了。但是这个感觉来得很突然，消失得也一样突然，周遭的一切很快又会恢复原状。当茱莉拿着咖啡壶绕一圈回来之后，我会把杯子推到桌边，不发一语地表示两人心知肚明的事实——我还会在这里待上一段时间。

同父异母的妹妹笛丝贝·卡罗琳·魏斯特在我高中毕业典礼的前一天出生，体重六磅十五盎司。父亲在妹妹出生后隔天早上打电话来时，显得精疲力竭。“很抱歉，奥登，我真的很不愿意错过你的毕业致词。”他说。

“没关系。”我对他说道，这时母亲正好穿着睡袍走进厨房来倒咖啡。“海蒂好吗？”

“还好。”他答道，“只是很疲累而已。她受尽了煎熬，最后却得剖腹生产，所以不大高兴。不过我相信她休息一阵子之后就会好多了。”

“请代我转告她，恭喜她生产顺利。”我对他说道。

“我会的。孩子，你上台致词时，记得给他们一点颜色瞧瞧！”父亲就是这样，出了名的好斗，任何跟学术有关的事情都像战争一样。“我会在心里念着你的。”

我笑了一下，谢过他之后挂上电话，母亲此时正把牛奶倒进咖啡杯里。她搅拌着咖啡，汤匙敲着杯子，发出细微清脆的声响，沉默片刻之后开口说道：“我猜猜看，他不来了对吧？”

“海蒂刚生了小孩。他们给她取名为笛丝贝。”
母亲嗤之以鼻。“哼，拜托。莎士比亚作品中有那么多名字不选，你父亲偏要选这个名字？可怜的孩子，我看她一辈子都得跟别人解释这个名字的由来了。”其实母亲没什么资格说这种话，毕竟她自己也让父亲决定我和哥哥的名字：荷里斯是父亲非常景仰的一位教授，而奥登则是他最喜欢的英国诗人。小时候，我有时会希望我的名字是艾丝莉或凯瑟琳，但愿那样会让我的生活更单纯一点，可是母亲常跟我说，我的名字就像某种试金石。她说奥登不像佛洛斯特或是惠特曼，他的诗比较晦涩难懂，如果别人知道奥登这个诗人的话，那我至少能知道他们的知识水平与我相仿，是值得我交往的朋友。我猜这句话对笛丝贝来说应该更适用才对，可是我却没把这句话说出来，只是坐下来读着毕业致词的演讲稿，再次复习稿子内容。隔了一会儿之后，母亲拉开一张椅子，跟着一起坐下。

“这么说，海蒂是熬过了生产？”她轻啜了一口咖啡问道。
“她必须剖腹产。”

“她很幸运。荷里斯十一磅重，硬膜外局部麻醉根本没有用。他差点害死我。”母亲说道。

我随意翻着几张致词时用的提示卡片，等着她说接下来的故事，说荷里斯很能吃，把奶水都吸干了，最严重的是他无故哭闹的毛病，需

要有人抱着他不停地走来走去,甚至还会连续哭闹好几个钟头,诸如此类的事。不然就是说父亲有多么……“我只希望她不要冀望你爸会帮忙照顾小孩。”她说,伸手过来拿我的卡片,大概浏览了一下,眯起了眼睛。“要是他偶尔肯帮忙换个尿布,那我就谢天谢地了,根本别指望他会半夜起来喂奶。他说晚上没睡足九个小时他就无法教书,哼,还真会找借口。”

她说这句话时,还在审阅着我的卡片。那股熟悉的痛楚又浮现了。我常觉得无论我做什么事,都会被她突击检查。不过隔了片刻之后,她却不予置评地放下卡片。“呃,”当她又喝了一口咖啡时,我说:“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也许他已经改变了。”

“人是不会改变的,如果会改变的话,也只会变得越老,习惯越难改而已。”她摇了摇头。“记得以前坐在房间里,荷里斯正在大哭大闹时,我曾经期望你爸有一天会突然打开房门,走进来说:嘿,把他交给我吧!你去休息一下。最后我甚至不只期望你爸的帮忙,谁都可以,只要有人愿意帮忙就好。”

她说这句话时,眼神凝望着窗外,手捧着杯子,既不是放在桌上,也没有靠在唇边,只是动也不动地悬在半空中。我收回我的卡片,小心翼翼地排好。“我应该要去准备上学了。”我推开椅子说道。

我起身从母亲背后走过时,她并没有移动身子。感觉她好像还愣在那里,又回到以前那间卧室,仍然在等待着。直到我来到走廊之后,她才突然开口说话。“引用福克纳句子那段,你应该再考虑一下。开头就引用这样的句子,听起来太过矫揉造作。”她说。